

证券代码：605336 证券简称：帅丰电器 公告编号：2021-045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25日发出，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通过专人送达。本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商若云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由于近几年智能化，自动化设备的不断升级及优化，原募投项目部分相关设备的计划采购类型和数量实际使用情况已存在一定差异。因此公司决定对募投项目的设备进行重新选型，使采购的设备能符合生产实际需求。

在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总金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拟调整募投项目“年新增40万台智能化高效节能集成灶产业化示范项目”和“高端厨房配套产品生产线项目”设备购置费项目中设备采购明细，以及调整“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上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上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47）。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日